上海社会科学院

顺昌路院区大楼外墙维修工程

补充协议

甲方(发包人):上海社会科学院

乙方(承包人):上海新都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之规定，本补充协议当事人在平等、自愿的基础上，经协商一致，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补充协议。

工程名称：顺昌路院区大楼外墙维修工程

工程地点：上海市黄浦区顺昌路622号

原施工合同金额(大写):壹佰壹拾玖万元整(人民币)(¥1,190,000元),经竣工验收工程完全合格，现经第三方审价确认本工程结算金额为1,301,421元，大写为壹佰叁拾万零壹仟肆佰贰拾壹元整。增加合同金额111,421元，大写壹拾壹万壹仟肆佰贰拾壹元整。

原合同其他条款不变。

特此签订补充协议

发包人：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2026年11月27日

二0二六年十一月　　日

承包人：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

委托代理人：

2026年11月27日